

天津云商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情况说明

天津云商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发布了《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根据该公告，公司计划于 2019 年 8 月 30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有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现因公司会议筹备、工作安排等原因，不能如期召开会议。为遵循公平、公正原则，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充分做好内外部沟通，经公司董事会审慎研究决定，将原定于 2019 年 8 月 30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召开。

二、股东大会最新召开信息

（一）召开时间：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新的召开时间为

2019年9月10日上午9时。预计会期：0.5天。

（二）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三）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四）会议登记时间：2019年9月10日

（五）出席对象：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9月6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六）登记方法：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加盖法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三、其他事项

除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会议召开方式、会议登记时间及股权登记日、会议出席对象外，会议地点、会议审议事项、会议登记方式及地点等事项均不变。

特此公告

公告编号：2019-023

天津云商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1 日